

教育部 115 年度大專校院防制校園霸凌研習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依教育部 113 年 4 月 17 日臺教學(五)字第 1132801790A 號令修正發布「校園霸凌防制準則」辦理。

貳、目的

為提升大專院校學務人員對校園霸凌議題的認識與處理能力，本研習旨在透過專業知識傳授與實務經驗分享，加強學務人員對霸凌行為的辨識、行政協助的尋求管道、相關法規之認識。期能建立完善校園支持系統，強化學生身心健康保障機制，營造安全、友善與尊重多元的校園環境，共同防範與杜絕校園霸凌事件發生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一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。

二、承辦單位：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。

肆、研習時間與地點

一、研習時間：115 年 8 月 18 日（星期二）至 8 月 19 日（星期三），為期 2 日。

二、研習地點：淡水福容大飯店(地址：新北市淡水區觀海路 83 號)。

伍、研習內容：課程內容，詳如附件 1。(課程時間依講座聯繫情形將略有調整)。

陸、參加人員研習對象：全國大專校院防制校園霸凌研習業務承辦人員，各校 1 名，計 160 人。

柒、報名時間及方式

一、請各公私立大專校院於 115 年 7 月 24 日（星期五）前至網路表單(<https://forms.gle/Y2CuiUhDbqtyr6LU8>)完成報名，倘

線上報名仍有疑慮，請逕洽承辦單位查詢。

(一)各校報名人員若臨時不克出席，請指派代理人參與研習，並提早通知承辦單位更換名單，且為免房務異動，遞補人員須與原報名人員同一性別。

(二)已完成報名程序之參加人員，請回至表單網頁確認，另

將收到報名通知郵件，不另行通知報名成功，若有疑問請再以電話確認。

(三)承辦學校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相關法令法規之規範，蒐集、處理及妥善利用個人資料，個人資料僅供報名使用，並不做其他用途。



二、聯絡方式

(一) 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，聯絡人：張專員。

聯絡地址：臺北市忠孝東路一段 172 號 4 樓。

聯絡電話：(02) 7736-7936。

傳真號碼：(02) 3343-7920。

(二) 承辦單位：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，聯絡人：黃偉誠教官。

聯絡地址：新北市淡水區英專路 151 號。

聯絡電話：(02)2621-5656 分機 2216。

捌、交通方式及報到時間

一、研習人員得於研習當日搭乘接駁專車至研習地點，搭乘地點及時間如下：

(一) 本次研習於高(臺)鐵板橋站安排 2 輛接駁車，接駁地點為高(臺)鐵板橋站(1 樓北 2 門出口)；第一輛接駁車於上午 8 時 30 分發車，第二輛接駁車於上午 8 時 40 分發車。

(二) 另於淡水捷運站安排 1 輛接駁車(往返 2 車次)，接駁地點為淡水捷運站(淡水老街入口廣場)；第一車次接駁車於上午 8 時 10 分發車，第二車次接駁車於上午 8 時 40 分發車。

二、其他交通資訊(詳如附件 2)。

玖、一般事項

一、研習人員由承辦單位提供研習當日雙鐵車站接駁及餐點(住宿者供早餐，請自備飲水用杯)，請各單位給予公(差)假，並依規定核報差旅費，因承辦單位核銷作業需求，申請住宿者不提供單據。

二、因應環境部政策，自 113 年 7 月起住宿客房內不主動提供一次性備品：牙膏、牙刷、浴帽、刮鬍刀、棉花棒、梳子，請自行準備。

三、研習人員著便服參訓，服裝以整齊、端莊為原則，勿穿著拖(涼)鞋、短褲、汗衫。

四、研習若遇重大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因素，得由本部決定活動停止或延期，並將公告於本部「防制校園霸凌專區」網站首頁之最新消息項下(<https://bully.moe.edu.tw/details/208>)，並另以 E-mail 及電話通知，正式補辦日期或方式由教育部另以公函通知。

壹拾、本實施計畫陳報教育部核定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

教育部 115 年大專校院防制校園霸凌研習課表

日期：115 年 8 月 18 日

第一天	時 間	課 程 內 容			講 座
	09:40~10:10	報 到			承辦單位
	10:10~10:30	致 詞			教育部 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
	10:30~12:00	專題講座（一）業務說明 ● 近期業務重點宣 ● 法規執行層面實際運作狀況 ● 校園霸凌事件管制系統操作說明（系統功能、權限設定與操作說明）			教育部 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 司、 市訊資訊有限公司
	12:00~13:30	午餐及休息			承辦單位
	13:30~15:00	專題講座（二） 校園霸凌事件調查實務經驗			講師
	15:00~15:30	休 息			承辦單位
	15:30~17:00	議題討論			分組講師
		分組一 講師	分組二 講師	分組三 講師	
	17:00~19:00	晚餐及住宿分配			承辦單位
	19:00~20:00	各區資源中心交流意見			各區資源中心

教育部115年大專校院防制校園霸凌研習課表

日期：115年8月19日

第二天	時 間	課 程 內 容	講 座
	07:00~08:30	早餐及退房	承辦單位
	08:50~10:20	專題講座（三） 校園霸凌事件學校行政與流程 （含QA）	講師
	10:20~10:30	休 息	承辦單位
	10:30~11:30	綜合座談及交流	教育部 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
	11:30~13:00	午餐、休息	承辦單位
	13:00~15:00	參訪國家人權博物館	國家人權博物館
	15:30	平安賦歸	承辦單位

其他交通資訊

一、接駁車資訊

- (一)本次研習於高(臺)鐵板橋站安排 2 輛接駁車，接駁地點為高(臺)鐵板橋站(1 樓北 2 門出口)；第一輛接駁車於上午 8 時 30 分發車，第 2 輛接駁車於上午 8 時 40 分發車。(如附圖 2)
- (二)另於淡水捷運站安排一輛接駁車(往返 2 車次)，接駁地點為淡水捷運站(淡水老街入口廣場)；第一車次接駁車於上午 8 時 10 分發車，第 2 車次接駁車於上午 8 時 40 分發車。(如附圖 3)
- (三)研習結束後，備有接駁車分別至高(臺)鐵板橋站及淡水福容飯店。

二、捷運路線資訊

- (一)搭乘台北捷運淡水線，往淡水方向於終點站淡水站下車，轉乘公車「R26」路線至終點站漁人碼頭站下車即可抵達本飯店。
- (二)搭乘台北捷運淡水線，往淡水方向於紅樹林站下車，轉乘輕軌藍海線至終點站漁人碼頭站下車，步行約 5 分鐘即可抵達本飯店。

三、自行開車資訊

- (一)從台北走台 2 乙省道，經過士林、石牌、北投，轉至大度路，過關渡，經竹圍、紅樹林、淡水市區，往漁人碼頭方向即可抵達。
- (二)可走國道 1 號(中山高速公路)從五股下交流道，接 107 號縣道、103 號縣道、台 15 號省道(濱海公路)至八里，過關渡大橋，經竹圍、紅樹林、淡水市區，往漁人碼頭方向即可抵達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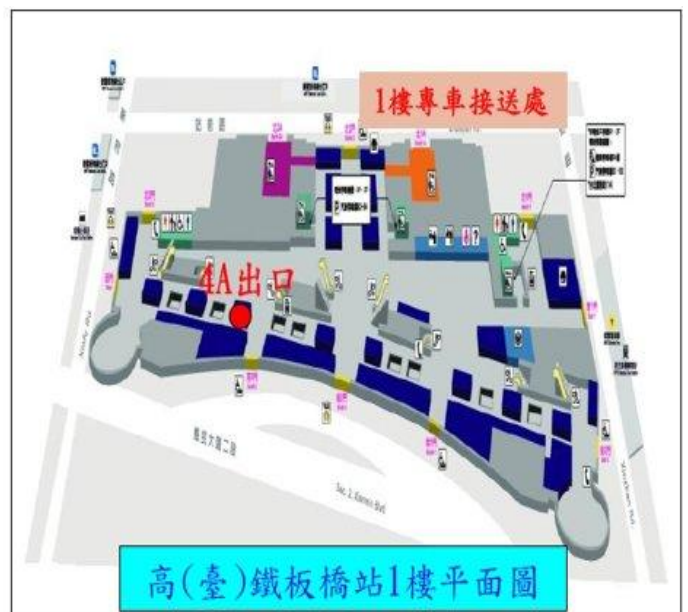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飯店地下停車場資訊：

- (一)24 小時開放，共 108 位，每小時收費 NT\$40，房客入住期間可享免費停車，消費滿 NT\$500 可折抵 1 小時，最多可折 4 小時(不保留停車位，額滿為止)。
- (二)電動車充電站服務說明：
 - 充電種類：標準充電樁。
 - 充電收費：由充電樁公司收取充電費用。
 - 充電車種：只要車高符合限高皆可充電。

附圖 1-淡水福容飯店位置示意圖



附圖 2-高(臺)鐵板橋站北 2 門出口



附圖 3-淡水捷運站(淡水老街入口廣場)

